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2月25日、2月26日、2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计划在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9年7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12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800.00万元（含39,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
1	易拉罐、盖及电池壳生产线项目	37,156.29	27,86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1,940.00	11,940.00
合计		49,096.29	39,800.00

目前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仍在有序推进中。

4、持股 5%以上股东暨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

2020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暨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控股股东科莱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莱思”）持有公司股份 324,395,99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7.46%。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收到科莱思的《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其中，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扣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扣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 2%，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将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近期有投资者在“互动易”上询问公司电池壳项目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就近期进展进行了回复，后期如公司电池壳项目进展达到披露条件，公司将进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于2020年2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目前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正在进行中，预计2020年4月10日披露。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